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 商借教師 莊凱卉 電話: 3322101#7582

電子信箱: kaihui666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龍潭區石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8月23日 發文字號:桃教特字第1120081456號

速別: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376735100E 1120081456 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 1120081456 ATTACH2.pdf)

主旨:有關國立清華大學辦理「第七屆教育部獎助製作特殊教育 教材教具設計比賽頒獎典禮暨發表知能活動」一案,請查 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2年8月18日清師培字第1129006377號 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頒獎典禮暨發表知能活動資訊如下(詳如附件):
 - (一)本市薦派參加對象:本市國民中小學教師、設有資優班 或特教班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。
 - (二)時間:112年9月15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下午5時。
 - (三)地點:清華大學南大校區綜合教學大樓B1國際會議廳(新 竹市南大路521號)。
- 三、請貴校有意願參與之教師於112年8月30日前填報及上傳報 名表至以下表單:https://reurl.cc/GA9A0W,以利後續本 市薦派事宜。
- 四、檢附本案報名表及實施計畫各1份。



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: 電2023/08/23文 交 15:45:34 章



